# 【艾萨拉往事】【完】

０１

「这就是好奇的代价！」

艾索雷葛斯低沉的咆哮声突然响起，回荡在艾萨拉的上空。他一下子来了精神，猛地坐起身来，吓了胯间的女孩一跳。女孩鼓着小嘴住了口，抬起妩媚的眼睛，用紧张的目光看着他。

他笑了一声：「没事，快点。」美丽的女孩赶紧垂下头去，更加努力地舔弄起来，柔软的舌头还有些生涩地围绕着他游走。但是他有些不耐烦起来，校花？

就长了张还说得过去的脸。没什么胸不说，连吹个箫都吹不好。

他站起身来，按住校花的脑袋，开始用力地挺动着下身，飞快地在校花红润的小嘴里进出，带出一串串清亮的唾液，还伴随着一阵阵轻微的水声。略带粗鲁的动作使得校花有些呼吸不畅，微微涨红了美丽的脸，白嫩的脸蛋上还带着一丝清纯。不久以前她还算得上是真的清纯，但是在珠宝首饰，手提电脑和名牌衣物的轮番轰炸后，她终于对着他张开了大腿。

女人都这样……都是为了老子的钱……心底泛起一股难言的厌恶，他毫不怜惜的猛操着校花的小嘴，终于到达了顶峰。狠狠地将她的头按向自己下身，他用力顶向她的喉咙，猛地喷了出来。

校花被呛得泪花直转，精液简直要从鼻子里喷出来了。但是她不敢反抗，反而尽力含住他的阴茎，让他顺利地将每一滴射进自己嘴里。

他喘息着任由校花舔干净自己的阴茎，身体的满足伴随着一阵空虚。一屁股坐回电脑桌前，他顺手从抽屉里抓起一把钞票，数也没数地丢到桌子上：「换手机是吧？这些钱够了，有多的你拿着花吧。今天我就不陪你去了，要打魔兽。」「大上午的打什么游戏嘛，人家不想坐公交车。」校花轻轻地咳嗽了几声，撅起艳红的小嘴，试图撒娇。

「自己打的去吧。我这是美国服务器，注意时差。」他没有看她，紧盯着电脑屏幕，在公会频道里刷起信息来：「蓝龙刷新。蓝龙刷新。」他的大洋彼岸的那些朋友们嘈杂起来，开始吵闹着组团，校花则紧紧地抓起钱来，赔着一个媚笑：「那我去买啦，晚上再陪人家哦。」「知道知道。」他不耐烦地挥挥手，盘算着等开学就把她换了。隔壁音乐学院那个大一的小妞不错，年纪不大，一对奶子却很有料，一走一晃的……楼下花园的铁门吱呀响起，校花终于离开了他的住处。因为是假期，这片大学城边的别墅区非常安静，其实并没有什么人在这里住家，他父亲也是为了他方便上学才买的这栋别墅。学校开学以后这里才会热闹起来，尤其是每到周末，就会有无数的豪车络绎不绝，载着一个个花枝招展的女孩。

终于安静了下来，他骑上自己的山羊，穿过艾萨拉金色的夕阳，前去寻找艾索雷葛斯的踪迹。

真是一个美丽的地方。一边跑，他一边有些赞叹。从亚考兰神殿穿过无尽之海的风暴海湾，听着海边传来的隐隐的涛声，似乎闻得到海风的咸味。在海风的吹拂下离开海岸，则是埃达拉斯废墟的残垣断壁，在夕阳下诉说着艾泽拉斯世界的沧桑。一条清浅的小河静静地流过，没入舒缓的群山，山上一片片红叶日复一日地缓缓飘落，不知道已经持续了多少岁月。

「面对我，凡人！」艾索雷葛斯又咆哮起来，他知道又有一个倒霉蛋碰上了蓝龙那无可抗拒的力量。骑着山羊奔向前方，果然不出他所料，远远地就看到艾索雷葛斯正在缓步离开，粗大的尾巴后面静静地躺着一具尸体。

他站在山顶上看着这一幕，心里有些得意。全服务器只有他的公会敢于挑战蓝龙，而他是工会里的主力猎人。巨人追猎者套装他已经快齐了，远古之叶也早已拿到，只差一条成年黑龙的肌腱，就可以去做猎人的史诗任务，拿到那把会开花的弓。

蓝龙……其实没什么价值了，要不是为了蓝龙箭袋，他是懒得打的。公会其他成员也不太愿意打，因为蓝龙的装备远比不上熔火之心。只是奈何不了他的要求，不到半年时间，他就为工会捐出了以十万计的金币——当然都是他在网上买来的。美国人又怎么啦！美国人也爱钱！不是我捐的金币，开荒有那么顺利么？

动辄全员泰坦药剂，有几个公会能负担得起？

蓝龙终于走远了，地上的死人一骨碌爬起身来，这时他才看清了，又是她，一个精灵猎人。绿色的头发，绿色的眼睛，他知道连她全身的装备都是绿色的。

精灵猎人开始复活自己的宠物，一只猫头鹰，然后骑上了那只四十级的黑豹，苗条的身影迅速没入了红叶林中。

真可怜，这些ＲＭＴ。他每次前来殴打蓝龙的时候，都能碰到她在打娜迦，日复一日。装备和坐骑从来没有换过，只是机械的重复着一样的轨迹。他的好奇心与日俱增：靠打金币真的能成为一份工作么？找个机会问问看。

「嘿！」公会的ＭＴ到了，背上的「命运」闪耀着寒光，和他一样也是个矮人，红头发，红胡子。两个人打了个招呼，很快团队成员们就陆续到齐了。

他们轻松地痛打了蓝龙一顿，最后团长还是说：「你去开尸体，免得没有拿到『成年蓝龙的肌腱』又埋怨我。」他笑着去摸了一下蓝龙倒在地上的小山一样的身躯，这次没有失望。团队成员纷纷打出「恭喜」，团长理所当然地把肌腱塞进他的包里。

「好了，既然蓝龙已经没什么价值了，下个ＣＤ我们就放弃，准备尝试开荒黑翼之巢。」团长宣布道。大家纷纷附和，连本想拿「台风」的ＭＴ也因为刚刚入手了更拉轰的「命运」而对蓝龙彻底失去了兴趣。

他非常开心：「缺钱的话，告诉我。」

「哈哈，那当然。」互相打着趣，法师开启了传送门，人们纷纷离去。他得意地打开包裹，端详了蓝龙肌腱一会，正要走，这时却又看到了她。

她正骑着黑豹站在一座小山上，安静地看着他们。心情大好的他想起了那个好奇的问题——多年以后他一直在想，如果那天我不那么好奇，我和她大概都会有着完全不一样的人生。——微笑着，他第一次向她打了个招呼：「Ｈｉ。」她转过了身子，面对着他，但却没有答话。他懒得计较，继续问道：「ＲＭＴ？」她还是没有说话。这时他想到，ＲＭＴ从不会承认自己是ＲＭＴ的。于是他换了个问题问道：「ＣＨＩＮＥＳＥ？」她终于有反应了：「？」

「ｚｈｏｎｇ ｇｕｏ ｒｅｎ？」

「ｎｏ。」

他知道她是，所以他自顾自地说道：「ｗｏ ｙｅ ｓｈｉ。」这下她终于说话了：「ｎｉ ｈａｏ。」「你是在这里打金币吗？」他虽然基本上确定了，但还是好奇地问道。

「……」她还是不敢承认。

「别怕，我是玩这个游戏的玩家，在网上买了很多金币呢。你看到啦，我们在打大ＢＯＳＳ，不会跟你抢饭碗的。」「嗯。」

「我还可以教你别的打钱的法子呢。你老是在这里打娜迦，打得慢不说，呆久了会被封号的。」他的优越感无法掩饰。

「真的？」

「当然是真的。比如说去厄运之槌刷大树。」

「什么？看不懂。」用拼音交流这些复杂的地名的确有些困难，而她看起来从没有下过副本。

「呃……有ＱＱ吗？用中文说得清楚点。」

「这个……」

「哈哈，你还怕我骗你什么不成。」他笑了，虽然对方有些防备，但他却觉得很开心。现实中有很多人称呼他「少爷」，他玩上一个游戏时曾买了一把刀，而这把刀的价格够他十个同学交清大学四年的学费。同学们巴结他，老师们害怕他，就连系主任也不敢把他怎么样，更不用说只要她勾勾手指，就有无数的女孩子排着队等着上他的床。

可是任何人都没有和他平等地交流过，他从来没有过真正的朋友。他才刚二十来岁，严格的来说还是个孩子，所以他才那么喜欢玩魔兽世界。在艾泽拉斯，没有人知道他是谁，他不用提防别人，也少了很多拘束，在艾泽拉斯世界，他才总算有了些朋友。

「我的ＱＱ是ＸＸＸＸＸＸＸＸＸ……」

「好，我加你。」他将游戏窗口化了，点开了ＱＱ，找到了她的号码。

「你是ＭＭ？」加为好友后看了看她的资料，他有些吃惊。

「？」

「你真的是女孩子啊？」

「嗯。」

「呵呵，女孩子也会做这个吗？」

「我们这里女孩子很多呢。你刚才说什么？在哪里打钱？」「厄运之槌知道吗？」「不知道……」

「我带你去吧。」

「好。那谢谢你啦。」

「别客气，在美服碰到中国人是缘分。对了，你现在每天能打多少金？」这才是他最想问的问题。

「几百个。」

「几百啊？」几百金币简直不够自己一次开荒花的，是不是太少了点？

「少的时候三四百，多的时候七八百。一般五六百的样子吧……怎么走？」他们已经来到了飞行点。

「飞到羽月要塞或者萨兰纳尔，然后我带你走。」「那个……在哪？」「那两个飞行点你没点开吗？」这下他有些挠头。

「没……」

「比耶尔前哨站呢？加基森？」

「都没去过……」

「塞拉摩去过吧？塞拉摩港，你要去东部王国，肯定从塞拉摩走过。」「塞拉摩……我看看……有。」「那我们飞到塞拉摩吧，然后带你走。」一时间他有些后悔，不该给自己找这么个麻烦。

「好远吧……要走多久？」

「半个小时差不多了。」到了塞拉摩以后，得穿过尘泥沼泽，贫瘠之地，千针石林，再到菲拉斯，半个小时能到算是顺利的了。

「啊。半个小时赶不及了。十二点了，我们这得集体吃饭。」这下他如释重负：「哦，我也要吃饭了。那我下次再带你好了。」「嗯，谢谢你啊。」他们就在营地边告了别，他炉石回城，她下线了。

０２

一个星期以后，他的团队又一次干掉了奥妮克希亚，这次他终于拿到了成年黑龙的肌腱。打败四个恶魔，本服务器第一把史诗弓就要出现了。他兴奋得大呼小叫，将睡在卧室的校花吵醒了。

「怎么啦亲爱的？」美丽的女孩慵懒地走到他身后，伸出一双柔润的手臂揽住他的肩，吹气如兰地在他耳边呢喃道。昨天晚上他尝试了新买的电动玩具，把她弄得浑身瘫软，直到现在才起床。

「我拿到了最好的弓，最好的，整个服务器这是第一把！」他兴奋地喊道。

这不是钱买到的，跟他父亲没有任何关系。每一步都得靠自己的努力，第一次，他觉得有了真正的成就感。

「哦。」校花对这个完全不感兴趣，笑道：「一个游戏而已嘛，都是假的。

下午陪人家去逛ＸＸ百货好不好？有最新款的秋装到货了呢。」引以为豪的东西被人无视，他顿时烦躁起来：「我不去，我要做任务。你自己去吧，钱在抽屉。」「真是的。」校花撅起小嘴，回房间了。他懒得理她，跨上狮鹫飞向希利苏斯。一边飞，一边反复重温着攻略视频。希利苏斯这个最简单……先做这个，然后是安格洛环形山，去冬泉谷，最后回东部王国，去燃烧平原。……校花在他满头大汗地和屠杀者索伦诺尔死磕的时候出去了，他根本没精力和她打招呼。第一次毫无疑问的失败了。他休息了一会，再看了一遍攻略，喝了一瓶暗影药水，开始等待药水冷却。

他突然觉得有些孤单。大洋彼岸的朋友们都睡了，这个时候那里是凌晨。没有人分享他的喜悦，没有人安慰他的失败。当然，也不会有人来见证他的成功。

第二次，第三次……终于，他干掉了这个恶魔。孤零零地站在希利苏斯的荒原上，他觉得不像想象中那么开心。

已经是下午了。他正在有些没精打采地赶向安格洛环形山，突然有人给他发来了问候：「你好。」这个是……他想了一会，才想起来是她。

「你好。」一个星期没见，他几乎都要忘记她了。

「对不起，你上次说带我去厄运之槌刷大树打钱，我自己找到那里了。请问你什么时候有空能带我去呢？」本来就是他自己提出的，所以他也没办法一口回绝。只好敷衍道：「我现在要做个任务，你愿意等吗？要很久。」「我可以等，要我帮忙吗？」

「不用。不过你可以来看看，然后我们一起去厄运之槌。」就算只是个ＲＭＴ，他也抑制不住想和她分享成功的喜悦。他不知道自己内心深处最自豪的就是在艾泽拉斯的成就，而自豪若没人认同，就变成了一种悲哀。

「哦，你在哪？」

「安格洛环形山。」

「没去过……对不起。」

算了，毕竟是个女孩子……他在艾泽拉斯世界中多少学会了些涵养，无奈地道：「你在哪？」「厄运之槌门口。」

他组她进了队，然后道：「你在那等我，我先教你刷大树。」「啊？那太感谢了！麻烦你了！」她忙不迭地道谢，他跑到安格洛环形山的飞行点，乘上狮鹫飞向萨兰纳尔。

狮鹫开始在安格洛环形山形形色色的奇怪大树上空穿行，他腾出手打开一瓶依云矿泉水，喝了两口，顺手丢进垃圾桶。无聊中他想起了上次没问完的问题，在小队频道里问道：「对了，你一天只能打五百个金币，工资能拿多少钱？」「一个金币提成五分钱。」——他在国外网站上买金币的价格是五角。和这个国家绝大多数没日没夜地劳碌着的人们一样，她也只能得到自己创造出来的价值的十分之一。

「一个月就七八百块钱？」他有些吃惊，又有些叹息。他毕竟是个年轻人，多少还有些热血。这个「五分」让他不由自主地联想到了「西方帝国主义的剥削和压榨」。

「好的时候可以拿一千，因为每个月还有一百块全勤奖的。要是没封号，还可以再奖一百块。」一千块钱……目光落到垃圾桶中的矿泉水瓶上，他吃喝都只用这种水，不知道她一个月的工资够不够自己一天的水钱。

他呆了一会，尽力想去理解每个月一千块收入这个概念。良久找不到头绪，于是问道：「每天上多久的班？」「十二个小时，两班倒。」

「你这个号一直在线？」

「没有，这个号就我用，晚班的用别的号。老板说一直在线很容易封号。」「哦。」他在萨兰纳尔降落下来，开始骑上山羊奔向厄运之槌，于是也就停止了打字。

「我们要进这个入口。开这个门，然后记住我的所有动作，我走你就走，我跑你就跑，我放宝宝你就放，我装死你就装死。等会跑路的时候我没空打字，你专心看，跟紧。」「嗯，好。」

「走吧。」

出乎他的意料，她一次就跟着他来到了二楼的天台。他不由得有些佩服——当初别人带他，到了第四次他才到。

「一次就到了，你挺聪明的。」他笑道。

「跟着你就好了啊。」

「嗯，现在看我怎么杀下面这个ＢＯＳＳ。这个大树看到没？就打他……等他走到下面……」他开始演示，她在旁边静静的看着。很快大树就轰然倒下，他带着她跳下天台，翻了翻尸体，是扭木腰带。

「好了，很快对不对。就杀他，你得学附魔分解装备，然后把分解出来的碎片拿去拍卖行拍卖。要是掉个紫色装备就值钱了，还有，这个大树会掉一本书，叫屠龙纲要，是紫色的名字。这本书很值钱，我们工会的ＭＴ买的时候花了五千个金币。」想起大方地捐出那本屠龙纲要的时候ＭＴ的感激，他又有些得意。

「啊？这么贵？」

「是啊。就算不掉书，每天十二个小时，最少也能捞个八百以上。」公会另一个猎人是这么说的，虽然自己最长的一次也只在这呆了一个多小时，但他算了一下，这个数字应该不错。

「谢谢你！」

「我再陪你打一次吧。」

「谢谢，谢谢……」

她真是非常的聪明，第二次就打倒了大树。她非常开心，不停地说着谢谢。

不是谢他的钱，这一点让他很满足，很受用，于是他又随口道：「还有别的打钱的地方。你老是呆在一个地方，很容易被ＧＭ注意。要我带你去么？」「好。在哪？」「安格洛环形山，就是我刚才那里。」

「远吗？」

「走路远，等你开了哪里的飞行点，飞就不远。」于是他们离开了厄运之槌，向环形山进发。但是她的坐骑是只加速百分之六十的，要他时不时停下来等他。

「为什么不买六十级的豹子啊。」趁着停下来的时候，他抽空问道。

「一千金币呢，好贵。算起来是五十块钱。」

他没有再说，慢慢跑到安格洛环形山，已经黄昏了。

他带着她向火羽山前进，那里可以打到火之精华。这时她问道：「你刚才说要做任务，做好了吗？」「没呢。先带你打钱。」

「是这里吗？」

「是的。」

「那你先做任务！不然我真过意不去，耽误你那么多时间。」「好吧。我做任务的时候你远远地看着，千万别出手。」「哦。」他解散了小队，开始挑战迷人的西蒙尼。这个家伙带着狗，比他想象中难打得多。失败了几次以后，天已经黑了下来，当他再次准备的时候，电话响了。

「晚上回不回来吃饭？」是他母亲。虽然在同一个城市，他也不愿意呆在父母身边。

「不去！」他正在没好气，对着手机喊道。

「这些时候都在干嘛呢？你爸叫你学英语，学了没？」「学了学了学了，我都可以和老外聊天了。」「学了就好。不然以后你出国留学，别的不学无所谓，英语一定要学好。」「知道了知道了。」母亲唠叨了他两句，挂断电话。做家务的阿姨又走进来：「少爷，晚上吃什么？」「不吃了！」他烦躁地喊道，把手机狠狠地砸在电脑桌上。阿姨吓了一跳，赶紧退出去了。

努力平静了一会心情，他把注意力转回电脑屏幕。安格洛环形山在夜色下宁静而诡秘，夜幕下她还在远远地看着他。

不能在一个ＲＭＴ面前丢脸，更何况还是个女孩。他首要的念头就是这样，因为他一向骄傲而脆弱。

陷阱。风筝西蒙尼的狗。狗死了，开始和西蒙尼对砍。很顺利……恶魔已经掉了一半血……糟了！

一头迅猛龙突然刷新在他身后，他这才想起来因为烦躁，这次忘了清场。他简直要抓狂了，眼看就要成功却被个小怪坏了好事。迅猛龙向他冲了过来，他已经准备放弃了。这时一支箭带着银光飞来，迅猛龙就在向他伸出爪子的时候折返过去，冲向箭射来的方向。

是她。

没有了打扰，他士气大涨，很快砍倒了西蒙尼。她也打倒了迅猛龙，他有些感激地微笑了起来：「谢谢。」「你叫我无论如何都不要出手的，我想着这个肯定不在你说的范围内，没害了你就好。」「嗯，你真聪明。要不是你帮忙，这次我又要重打了。」「这么厉害的怪，你一个人就打死啦。要是我也有这么厉害就好了。你刚才打那只小狗，一边跑，一边跳在空中对背后开枪是怎么做的啊？真神奇！」这种由衷的赞美让他打倒ＢＯＳＳ后开心的心情更加愉悦，他一边笑，一边道：「这个叫放风筝，是猎人的基本技术。会这个技术的话，可以打死很多正常情况下绝对打不过的怪。」「放风筝？嗯，挺像的。能教我吗？好厉害的技术！」「可以可以！」这次他没有任何迟疑。想了想，他道：「这里不好练，怪很杂，地势也不适合。要不你跟我去冬泉谷？那里很方便，我也要去那里打个怪，得从头到尾把他风筝死。」「远吗？」

「能飞就不远。刺枝林地的飞行点有吗？」

「我看看。……没有。」

这个在他意料之中，他已经打算花点时间陪她一起去了。一方面是因为她帮了自己，一方面是因为他也的确想找个人陪着。虽然是ＲＭＴ，但她毕竟是难得碰到的中国人，能找到一个这样的伴儿比找老外们陪更让他开心。

「阿斯特兰纳呢？」

「有。去那里吗？」

「对，跟我去这个地图的飞行点吧。对了，我先带你去这个地图的两个打钱的地方。火羽山，打火元素有火焰精华，然后上去有块沼泽，可以打生命精华……」在飞向灰谷的时候他给她讲解了放风筝的技巧，她接受的很快。可是当他们从阿斯特兰纳向永望镇进发的时候，她突然停下了：「对不起……我这里下班时间到了……」「不能再等会吗？」

「晚班的已经吃过饭了，在等着接班。」

他看了看表，已经八点过了。在线了一整天的他也觉得有些累：「好吧。那我们明天再去？」「嗯……对不起。」

「没关系，哈哈。我们在这里下线吧，明天你几点上班？」「八点。」「那明天八点我们一起上线，我带你去。」

「好。谢谢你！」

「说定了。」

下了线，他在椅子上舒展开四肢，长长地伸了个懒腰。校花还没有回来。心情不错的他觉得该出去放松放松了，于是抓起手机：「老皮，干啥呢？」「武警医院这边新开了个场子，我刚来……来玩玩？」「我这就过来。怎么走？」他一边打电话，一边走进车库里，发动了自己的宝马。

在夜色中他找到了老皮说的会所，一栋外表很普通的老式建筑物。除了门外的停车场上停满了豪华轿车，没有任何线索能把它和高档休闲中心联系起来。停好车，他在一位婀娜多姿的咨客带领下走向老皮的房间，一边走，一边将手不老实地伸向咨客高开叉的旗袍下露出的那截白嫩的大腿，换来了一个欲拒还迎的白眼。

进了房，老皮正仰在沙发上左拥右抱，放声高歌。看到他进来，笑道：「怎么就你一个人？马子也不带一个？」他笑着摇摇头，坐到沙发上：「想出来轻松一下，带着女人太烦了。」转过头对着身穿暴露的宫装跪在他身边的服务员道：「——你们这有什么吃的？」随便点了份充饥的食物，老皮将话筒丢给身边一个高挑的姑娘，往他身边挪了挪：「一个暑假都没看到你几次，干嘛呢？」「没什么事干，懒得出来。」他打量着两个站起来唱歌的女孩，都是身材高挑，丰胸长腿的尤物。

「还在玩那个什么游戏？没意思。前两天叫你去车展你也不去，可惜了。不少好货色呢，你看，这两个就是在那车展上找到的，不错吧。」的确不错，他又打量了那两个性感妩媚的女孩一眼，原来是车模。懒洋洋地嚼着食物，他含混不清地笑道：「是不错，就是没什么意思。」这样和嫖基本上没有区别，他想。每次这样的猎艳之后他都会觉得空虚以及越发的孤独，早就有些厌倦了。

「你没带马子来，咋搞……对了，钩子说这里有几个小姑娘，都还不到二十岁的，嫩得很，要不你找个？」「吗的，把老子当禽兽了？这么小，你们下的去手？」他笑道。

「那有啥，我们不下手也有别人下手。」老皮不以为然地丢过来一个小瓶：

「来一颗？」

「我不碰这些的。」他一边剔牙，一边看着这个没有任何标签的小瓶皱了皱眉头。

「这不是白药，是堂子上次弄回来的高级货，不会上瘾。」「还是算了吧。」跟这些朋友相比，他还是有些底线的。

「你妈，出来不带马子，又不ＨＩＧＨ，敢情你是来这吃饭的。」「哈哈。」他笑道：「我坐一会，轻松一下就行了。」「那咋行。」老皮一脸不爽：「那让老子怎么玩。」「你随意呗。」老皮想了想，站起来将两个车模中的一个拉到他面前：「叫她陪你吧。这个我还没碰过，便宜你了。」车模赶紧陪着笑坐到他身边，温软的身体靠向他的手臂，浓浓的香水味冲进他的鼻腔。的确长得不错，老皮也是好意，他笑着点点头：「哈，这么重的礼，老子可还不起。」「记着。」老皮笑着走到另一个正在边唱边跳的女孩身后，伸出双手抓住她高耸的胸部乱捏起来。他也伸手揽住身边车模的肩，抓起一瓶啤酒灌下去半瓶：

「马鞍呢。」

「死了。」老皮一边乱啃那个女孩的脖子，一边含混不清地嘟哝着：「人家现在是马科长了，听说他爹准备给他升副处，说人要注意形象，不能再跟我们这些败类混在一起。」「哈哈哈，过年还跟我们四个一起，找了六个妞在一间大房里换着玩，现在就会装逼了。」他不由得有些唏嘘，虽说是些狐朋狗友，不过他也只有这么些伴儿。这两年结婚的结婚，出国的出国，入公职的入公职，还有些开始跟老爹跑生意，当年的十三太保已经很久没有齐集一堂了。

「行了……我也玩不了几天了。」老皮有些闷闷地坐了下来：「我爸给我找了个老婆，今年不结婚明年就得结。」「谁？」

「伍区长的小女儿。」

「那个肥婆？」

「就是撒。」老皮烦躁地灌下去一瓶啤酒：「看到就恶心。」「那你……」「没用。我们这些人哪个不是看爹妈安排的，你还想自己找老婆不成。」他沉默地喝着啤酒，想起上次带着一个三流小演员回家吃饭的情景。他本来没有什么别的意思，只是正好顺路，但是父母的脸色很快就让她坐立不安，提前告辞了。

「以后不要带这种东西回来了。」父亲黑着脸，母亲则是苦口婆心地劝他：

「我们这样人家，总得找个门当户对的，你年轻，玩玩没事，要有喜欢的，养起来爸妈也不说你。不过娶媳妇这事，还得爸妈给你做主。」两个人都有些不爽，喝了一会酒，在音乐和昏暗的光线下酒意冲上头来，他决定不想这些烦心事，将手从身边女孩的衣领里伸了进去。触手一片滑腻温暖，但是当他轻轻一捏，却不是想象中的柔软，而是像握住了一团湿沙。

他的脸色顿时变了，这是假胸。

他的手僵在那深深的乳沟中，女孩感觉到了他的反应，有些紧张地绷紧了身子，目光畏缩地看着他。

算了，不是为了取悦男人，谁愿意做这种事。别拂了老皮的面子。

老皮倒是不在乎这个，不过七斤、马鞍这几个和自己一样最恨假货，隆胸整容这些被他们碰到了，绝对会翻脸。只有自己在这群人中年纪最小，他家又是父亲这一代才开始发家，没什么底蕴，所以平时最好说话。他自己本性也是比较内向，爱害羞的那种，虽说弟兄们这几年已经不再嘲笑这事了，但他自己知道。很多事都是因为自己不忍心，就算了。

他有些晕乎乎地抽出手，醉醺醺地向老皮告辞：「我差点忘了，还有点事要办……先走了……」「行……下个星期我去西班牙，要不要我给你带点那个什么苍蝇粉，绝对正宗的，哈哈。」老皮晃悠悠地站起身来。

「不用，老子还没到靠吃药的时候。」他打着酒嗝将一叠钞票塞进身边女孩的乳沟里：「靓女，晚上哥不能陪你了，买件衣服穿吧。」女孩则喜出望外，显然面前这个年轻人非常厌恶自己的假胸，但是不但没发火，还给了她不少钱。她赶紧陪着一个媚笑站起来，将他送出了门。

等他晃荡着飘回到别墅时，已经过了午夜。校花刚洗完澡，正准备睡下。他有些粗鲁地走过去，撩起她性感睡衣的下摆，直接进入了她的身体。没有前戏，校花有些吃痛，低低地呻吟了几声，但还是尽力撅起雪白的臀部迎合着他。

他头痛欲裂地爬起床的时候，已经九点了。用力推开紧紧把手脚搭在他身上的美艳的女体，白皙的肌肤上到处都是他的牙印和捏痕。坐在床边用力揉了一会脑袋，他才想起来约了人。

虽然还想继续睡，但他还是起床了。艾泽拉斯不是现实世界，人们不会因为他老爸有钱，就原谅他的失约和无礼。

她还在昨晚下线的地方，他赶紧打招呼：「对不起！我睡过头了。」过了一会她才回话：「你好。没关系。」「等很久了吧？无聊吗？」她居然等了一个多小时……他从来没有等人超过五分钟。

「没事啊，你昨天叫我学附魔，我正好趁等你的时候在网上找了些附魔的资料看看。」他这才好受了点：「嗯，不好意思啊！我们走吧。」「好。」她跟着他再次出发了：「你是做什么的啊，好像很有时间。」「我在上大学，还没开学呢。」「哇！你是大学生！难怪这么聪明，游戏都玩得这么好！」由衷的赞美却使他惭愧起来：因为是他父亲捐了一百万给学校，他才能上大学的。

「一般吧……你呢？你多大？为什么不上学啊？」他决定岔开话题。

「我今年十八岁，高中刚毕业。没考上一类大学，我爸叫我别读了……」「啊？为什么？」他有些吃惊。

「我爸身体不好，供不起……」

他沉默了，她也没有再说话。

很快就到了冬泉谷，白雪覆盖的森林展现在他们面前，她开心地叫了起来：

「哇！真漂亮的地方！谢谢你带我来。」

「呵呵，还好吧，还算真实。」他笑道。

「真实？」

「嗯……我去年寒假去漠河玩了几天，看起来差不多。」其实不好玩，冷得要死。他想道。

「漠河？就是中国最北边那个？哇，你去过那里玩？」「是啊，中国最南边、最北边，最东边，最西边我都去过。」「真的？你真了不起。我长这么大，还没出过县。」虽然只是打字聊天，但她的羡慕之情无法掩饰。

「哦？你是哪的？」

「Ｈ省Ｙ县。」

「啊？我就在Ｗ市上学！」原来在同一个省，他在省会，她在县城，相距不过两小时车程。

「挺近的呢。」

「嗯。以后我给你讲那些地方。先做任务吧。」「好！」

０３

「Ｗｈａｔ ＦＵＣＫＩＮＧ ＳＨＩＴ！」团长咆哮起来，一周以后的黑翼之巢，他们又一次团扑在老一面前。

「龙人！这些龙人为什么控制不好！我要猎人！要会放风筝的猎人！」这已经是连续第三天的失败了，团长绝望地叫着，可是全团只有他一个猎人。其实这也怪他自己，因为他总是能获得装备优先权，很多猎人都走了。

「有没有会放风筝的猎人！请前来参加黑翼之巢开荒！」团长在公会频道里喊道，可是没人答话。全公会四个满级猎人，一个不在，一个是休闲玩家，另一个不会放风筝，而他已经在团队里了。

「放弃吧……最少要两个猎人风筝，否则无法打败它。」副团长道：「去招收几个猎人再来尝试吧。」这时他想到了她。上次在冬泉谷，她几乎是瞬间学会了放风筝，看着他完成了任务，她又试了几次，就能把霜语峡谷的精英巨人一直放到霜刃石了。

「我认识一个猎人，两个应该够了。」他在团队里说道。

团长没想到这个土豪居然还会提供金钱以外的帮助，赶紧道：「会放风筝的猎人？」「非常熟练。不过，她的装备很差。非常、非常、非常差。」「装备！」团长又一次开始咆哮：「会放风筝就行！下次ＭＣ，带她……等等，你说『她』？」「啊，是的，『她』。」

团队里喧闹起来，冲淡了开荒失败的不快。年轻的，精力旺盛而荷尔蒙过多的家伙们纷纷问道：「女孩？」「中国女孩？美丽的黑头发、黑眼睛？」「漂亮吗？」……「好了好了，你们这些狗屎。她愿意的话就邀请她来吧，就算不会放风筝也很棒。下个ＣＤ的熔火之心带她去玩，很快就可以让她的装备『非常好』了。」「好的，我问问。」他打开好友列表，上次分别的时候他就把她加为好友了。她正在厄运之槌。

「你好。」

过了一会，她才回话：「你好，对不起，刚才在打大树。」「嗯，效率怎么样？有没有打到屠龙纲要？」「没有……打得很慢，不过比打娜迦打的钱多一点。」「你的装备太差了。」「哦……好装备都好贵。」

「哪里。好装备都是大副本里面出的，不要钱。」「嗯？」「就是我现在这个地方，还有熔火之心啊、黑龙公主啊……还有上次你看到的蓝龙，打他们才有好装备，花钱买的都是垃圾。」「哦，那你能教我打吗？」「呵呵，这样的一个人打不过……要四十个人一起打。」「啊？」「我现在这里就缺一个猎人，会放风筝的。你要来玩吗？」「要打多久？」「一般都是三、四个小时吧。」

「那么久……我要打钱……」

「傻啊，磨刀不误砍柴工。再说了，你要是经常跟我们一起玩，绝对不会封号的，而且慢慢我们也能一起打钱呢，比你一个人有效率多了。」「真的？」「当然。」他说的不错，工会已经准备开Ｇ团了。

「那……我能去吗？」

「当然，快来吧！」

「好，怎么去？」

有了两个会风筝的猎人，他们顺利地干掉了老一。所有的人都欢呼起来，而且运气很好，老一掉落了巨龙追猎者护腕。

团长笑道：「这是你的了。」

还没来得及分配，团队里就有家伙起哄起来：「女士优先！」他有些尴尬，赶紧道：「先给她吧，我有Ｔ１护腕了。」为了换一只护腕微小的提升而放弃Ｔ１的八件套装效果是很愚蠢的行为，而且他要是不遵守女士优先的规则的话，会被老外们嘲笑的。

她却不太明白他们在说什么，静静地站在旁边看着。团长再次征询了他的意见，把护腕分给了她。

「你们在干什么呀？」她悄悄地问了他一句。

「分赃。刚才打死了ＢＯＳＳ，掉了三个装备看到没？有一个是我们猎人用的护腕。」「没注意。不过刚才这么多人一起打一个怪，还蛮好玩的。」「是啊，哈哈，你看看那个护腕吧，比我的还好。」「在哪看？我没看到呀。」「分给你了，在你包里啊？」

「咦？我没捡，怎么会在我包里？」

「团长分配的，在团队就是这样，你换上去吧。」他又看了看她的装备，绿色的灵猴护腕居然一下子可以换成巨龙追猎者。

「哇……真的比我自己的好多了，这个很值钱吧，我可不可以留着卖钱？」「哈哈，这是拾取绑定的，不能卖。分给你你就只能自己用了。」「哦……」她换上了护腕，然后又呆站在那里不动了。团队成员正在为另两件装备吵吵嚷嚷，良久，终于分配完赃物，这一天的活动时间也到了。这时她发过来一句：「刚才我们老板也看到了我打死了这个呢。」「哦？他不会说你吧？」他有些担心，毕竟是自己叫她停下工作来玩的。

「没有，老板也自己玩这个游戏，他叫我下次再玩的话叫他来看。他说他才打到黑石塔上，那是哪？」「哦，一个小副本，十个人就可以打了，跟我们刚才打的没法比。」「嗯，谢谢你。老板叫我教别人也去刷大树呢，我先走了哦。」「好，那下次还叫你一起玩吧？」「嗯。」

团队解散了，团长很开心，对他道：「明天开荒小红龙，叫上她吧。」「小红龙要求极限伤害输出，她的装备恐怕不够。」「没关系，很多人都不够。第一次尝试恐怕也没法成功，红龙本来就是黑翼之巢前期最难的。」「好吧。」

「而且我们团的猎人数量不足，是一个很大的隐患。三门神那里怎么办？她技术不错，要是能有稳定的团队时间，可以成为我们的主力成员。」「应该可以。」明天尝试一次，服务器就该更新了。带她去一趟ＭＣ，再打打黑龙公主，运气好的话，能提升不少。他想道。她已经走了，正在赶去厄运之槌，于是他微笑着回想着她的到来带来的突破，下线了。

０４

「呃，忘了……你那里能不能上ＱＱ语音通话？这个ＢＯＳＳ挺麻烦的，你得听我指挥。」第二天一早，他们集合了以后他才想起来，她肯定没机会研究攻略和打法。

「哦？不是像昨天那样放风筝，然后猛打就行了吗？」「当然不是，每个ＢＯＳＳ都有很大的区别。这个ＢＯＳＳ特别危险，一不小心就会害死队友。」「哦，我这里是不能上ＱＱ的，更不能语音聊天……要不是因为你教我刷大树，我上ＱＱ老板肯定要骂人的。」「这……那就不好说了，我慢慢打字教你吧。」「等一下，老板来了，我问他一下。」团队已经到了副本门口，他有些焦急地开始等待。过了一会，她回道：「老板同意了，他也想看我打呢，现在他去拿自己的麦克风了。」「哈哈，你老板怎么会玩游戏呢，真奇怪。」「我们老板才二十多岁呀，他一开始就是因为喜欢玩这个游戏，才开了这么个工作室。」「啊？」他有些吃惊，一直以来说到「老板」两个字，他就会想起自己父亲的形象。

「老板来了，你等一下，他给我装麦克风。」

「嗯，快点，人都到齐了。」

「喂喂，能听到吗？」那边终于装好了麦克风，接受了他的语音请求。

「能听到。你能听到吗？」

他吃了一惊，她的声音娇嫩而柔软，带着一种他从未听过的清澈。

「嗯，能听到。走吧，快进副本，他们在等着呢。」他第一次对她的相貌开始想象。这么好听的声音，她长得会是什么样呢？

可是小红龙比想象中还难打，每次都有人带着红龙精华在人群中爆炸。折腾了一上午，他们终于放弃了。

「耽误你半天，什么都没打到，对不起啦。」现实中他绝对不会这么对别人道歉，只有在艾泽拉斯世界，这样的话才会自然而然地从他嘴里说出来。

「哪里，你刚才告诉我的那个十秒循环输出，真的很管用哎，这样我打大树肯定会快很多的。」「你老板没说什么吧。」他不由自主地想多听听她的声音。刚才一直在紧张地战斗，而且基本上都是他在说。

「没有呢。老板说，我要是能多学点打钱的办法，就给我涨工资。」她的声音很开心。欢快地像是一串串风铃，他的心也随着开始微微地荡漾起来。

「嗯，那就好。明天上午，我带你去另外一个副本，那个副本很容易，可以打到很多装备。」「好，谢谢你呀。对了，你叫什么名字？」

他们交换了名字和年龄，更加熟络了。最后她道别道：「我去吃饭啦，吃完饭要打钱了。」「好。」他决定吃完了饭帮她研究一些打钱的办法，比如单刷玛拉顿，或者去挖矿之类的。公会里有些人教过他怎么做，他只是一直懒得去做而已。

遗憾的是，第二天的熔火之心的收割，并没有掉落多少猎人装备。以前连出好几次的远古之叶这次终于出了眼睛，公会里的牧师高兴不已。只有一把速射强弓，和拉格纳罗斯掉落的巨龙追猎者腿铠。这个他已经有了，所以分配给了她。

终于，她的装备看起来像样一些了。虽然有些奇怪，两件顶级的套装搭配着几件绿色的灵猴。

再过了一天，他又带着她推倒了黑龙公主。这次掉落了奥妮克希亚项链，可是有一个盗贼表示他想要。

他没法为他争取，因为这个盗贼也算是公会老玩家了。这次他只能对他表示祝贺。

「对不起，这次的项链不能给你，下次才可以。」他悄悄地安慰她。

「啊？没关系呀，四十个人分四件装备，本来就不可能每人都能分到。」她的声音还是很清澈，很开心，这个女孩一点都不小心眼呢。他微笑着想了一会，笑道：「还早，我带你去刷一个别的副本吧？」「啊？我要打钱呢。」柔软的声音带着歉意。

「就是教你打钱。」他已经可以很熟练地单刷玛拉顿了。

「嗯，好，又要麻烦你啦。」

「哪里，我玩游戏就是图个开心。走吧？」

「嗯！」

０５

从此以后，他和她就开始每天一起玩。他带着她挖矿，刷各种小副本，打野怪……他们打败了小红龙，打败了时光狗，又打败了奈法利安。他越来越喜欢和她在一起，简单，快乐，而不像他上初中那时，他第一次注意到女孩子，女孩子们就注意着他的钱。

刚开学他就和校花分手了，却打不起兴致去找那个隔壁音乐学院的小妞。每天他早早地上线，就是为了多听听她的声音，而每次听到她的声音，他的心跳都会加速。这使得他根本没法把心思放在别的女孩子身上。有时候他自己都觉得好笑，现在哪有一点少爷的样子？居然能忍受身边没有女人的生活。

秋天很快就到了，他们也越来越亲近。他们开始碾压黑翼之巢，并且期待着安其拉之门的开启。他先让她凑齐了巨龙追猎者套装，每次她推脱的时候，他都会说：「矮人穿Ｔ２太难看了，我不要。」其实，他是觉得她穿着比自己穿着更开心。后来，即使许多年过去了，他也没有明白，自己为什么会奇怪地爱上一个只听过声音的女孩子。

「唉，上次你应该拿惩戒之弩的。」初秋的一天，服务器正在维护。但是他还是推掉了邀约，上网跟她语音聊起天来。

「我不要那个，你一直都让装备给我，我都很过意不去了。」她的声音无论什么时候都很清澈，很真诚。他微笑着：「我说过很多次了，矮人穿那套不好看。我发过矮人穿Ｔ２的效果图给你看了，丑的要命是不是。」「那你为什么不要那些披风、戒指？还要把那把弩让给我。我知道你想要，那天终于打到了，你那么开心。」「你还拿着速射强弓呢，惩戒弩给你提升大，我有史诗弓了。」「谢谢你……不过我不要。我现在的装备就很好了，我这里上班的都很羡慕我呢，老板也是，他那个小公会才刚开始打熔火之心的加尔，他还有时候来问我ＢＯＳＳ怎么打。」「哦？哈哈！」他开心的笑了：「装备给你，打怪打得快，就能多赚点钱，给我不过是玩玩而已。」「真的，我不要装备了。我现在装备太好了，打怪的时候宝宝根本拉不住，射一两箭就来打我了。」「哦？」这倒是他没考虑过的问题。想了想，他试探道：「要不要下次打小怪的时候你用最差的箭？那样应该差不多了。」「嗯，下次我试试。」「安其拉就要开了，我们工会准备去做开门的任务，我们还是一起玩啊。」「好，真的好感谢你，教我这么多，现在又有得玩，打钱也轻松。还有，我们这里打钱的号都封过一茬了呢。只有我从来不担心。」「哈！开玩笑。你现在是我们服务器最大的工会的主力猎人，全服务器第一个Ｔ２套装齐全的猎人，玻璃渣要是敢封你的号，公会会长会发飙的，我就叫公会的几个家伙去他们公司门口静坐示威，去告他。」他笑道：「老板给你涨了多少工资？」「我上个月拿了一千三百多块钱呢！」柔软的声音压抑不住开心：「要是能看到你，我就请你吃饭！」见面？他已经不止一次地想过和她见面了。上次刚开学的时候，他就想要去找她，可是那时毕竟认识还没多久，他不想唐突。

「国庆节快到了，你们放假吗？」他努力装出随意的口气。

「应该会放假。」

「那我来找你玩，好不好？」他有些忐忑地发出了邀请。

「啊？」她好像有些吃惊，他赶紧笑道：「你说要请我吃饭的嘛。」「嗯，好啊。就是隔得远……坐车好像要半天。」她的语气还是有些迟疑。

原来是担心交通问题，他赶紧道：「没关系，反正我在学校没事干。」「那好吧。」他的心又一次砰砰跳了起来，这就要见到她了？会不会见光死？她要是长得很丑怎么办？会不会是个肥婆？……一时间，脑子居然混乱了起来。

「怎么啦？」见他半天没说话，她的声音带着一丝羞涩的意味——可能是他自己的错觉——微笑着问道。

「啊，没什么，等会服务器开了，我们去打祖尔格拉布吧，看这次能不能打到另一把剑。」她一直没拿到史诗弓，也就没有什么好近战武器，所以他一直在想办法想为她拿到祖格双剑。

「好，又要麻烦你帮我打装备了。」她的声音始终那么纯真，他喜欢的，就是这份纯真。

「哪里，我自己也想要祖格对戒呢。哈哈。」有时候他会鄙视自己，才刚二十出头，就学会了习惯性的隐藏自己，习惯了不由自主地虚伪。

「我知道你总是在帮我，还不承认。不管你承不承认，都谢谢你。」「嘿嘿……哪里……」一直只会颐指气使，口若悬河的他，也只有在她面前，才会经常性地张口结舌。

终于，在他的期待中，假期到了。国庆节的一大早，他就起了床。当他驾着自己的宝马驶上去她所在的县城的高速公路时，朝阳才刚刚升起。

本来还可以更早点的，天还没亮他就起了床——他大概已经有十年没起过这么早了，但是打扮自己浪费了很多时间。刮胡子，洗脸，仔细整理昨天晚上花了三个小时做的新发型，然后又为穿什么衣服发愁。最后他穿了一套最普通的休闲装，运动鞋，出门的时候又发现手腕戴着的是一块出去装Ｂ用的劳力士，于是返回来换了一块卡地亚运动型。

白色的宝马车迎着朝阳，飞快地奔向她，他一边微笑，一边想着怎么掩饰自己的身份。他已经知道她是一个穷人家的姑娘——当然，差不多的人家也不会让孩子辍学干那个。他只是害怕一旦她知道了他家里那么有钱，他们的关系就会变质。最少，肯定是没办法像以前那样毫无隔阂了。

刚过九点，他就到了那个小县城。街道两边的简陋早餐店正向街上散发着白雾，明亮的阳光照耀着来来去去的行人。心情好，他觉得风景也好了起来，这些简单的生活，简单的人们……每一个似乎都是充实而满足，不像他那么空虚。

到了一个十字路口，他将车靠边停下，摇下车窗向一个对着他的宝马行着注目礼的少 年，微笑着问到了她提供的地址该怎么走。少 年 受宠若惊，仔仔细细地向他讲解了路线。她说的地方在县城边缘一条小巷里，勉强能让宝马开进去。一栋破旧的应该是老国企的老家属楼下，在坑洼不平衰草丛生的大院里停下车，他的心跳突然剧烈了起来。男人无论是富二代还是贫二代，无论是高帅富还是矮挫穷，无论从小自卑还是从小自傲，在面对真正有了感觉的女孩子的时候，恐怕都不会比他更平静。

压抑着紧张的心情，他来到了家属楼的门口。锈迹斑斑的铁门根本没锁，他试探推开铁门走进楼道，就在一楼的门口停住了。

这边是１０１，不错，是１０１……木门上的红漆已经剥落大半，只能勉强看到号码。他深深地吸了口气，敲响了门。

要是她有手机，应该就不会这么紧张了。他想起她上次的话：「哇，手机一千多块钱呢！我一个月的工资都不够。」他想过送她一部，可是最终没有提出来。他一直扮演着一个学生的角色，不想穿帮。

０６

陈旧的木门突然在他面前打开，本就紧张的他顿时吓了一大跳。赶紧后退一步，吁了口气平息了一下紧张的情绪，才将眼光落到面前的女孩身上。

面前是一个乍看之下有些平常的女孩子，素净的齐耳短发将洁白的耳朵掩盖了一半。细长的眉毛画出优雅的弧线，眉毛下是一双清亮的眼睛。小巧的鼻子连着白皙的脸颊长着微微的几点雀斑，红润的的双唇显得淡雅可爱。

清亮的眼睛睁得圆圆的，迟疑了一会，一个纯真的笑容突然绽放在娇俏的面容上：「是你？」这是已经熟悉了的声音，柔软而纯净。他也抑制不住地在脸上浮现出一个笑容：「是我，哈哈。」「怎么这么早呀，我以为你中午才会来，就自己上了线打会钱。」她欣喜地微笑着：「快进来。」走进屋里，一股难闻的气味扑面而来。说不上到底哪里难闻，似乎只是空气缺乏流通造成的浑浊。窗户都被木板钉死了，整间房昏暗而潮湿，等眼睛适应了一会，他开始扫视四周。靠着墙是一整圈粗重的木架子，连漆都没刷，一台挨着一台地摆着旧电脑，似乎每一台型号都不同，仅仅是显示器就能看到最少七八个品牌的产品。

「坐吧，我倒水。」她微笑着拉过来一张塑料凳子。看着他坐下，走到一台旧饮水机前，用一只一次性塑料杯子倒了杯热水，笑吟吟地捧到他面前。他看着她白皙的手指，接过杯子抿了一口。水似乎有点怪味，不过，是她亲手倒的，没什么可挑剔的。

「你怎么这么早到了呢？我昨天问过别人，说是从你那过来的车每天早上六点半最早一班，得十一点才到。」她站在他面前，微笑着看他喝水。

「哦，我开车来的。你也坐啊？」他一边小口抿着水，一边打量着她，宽大的衣服并不合身，显不出身材，只能确定她很苗条高挑。

「开车？」她又一次睁大了清亮的眼睛，吃惊地看着他的眼睛。

「是啊，我借我同学的车开来的，帮他做了一个月作业呢。」这是他准备来之前就想好的借口，其实从他上小学开始都是别人帮他做作业。

「哦。」她又微笑起来。他看着她单纯的笑靥，舍不得移开目光。看来之前的担心都是多余的，她其实很好看。虽然不像他以前的女人那样形形色色的漂亮——有的妩媚，有的甜美，有的冷艳……她的五官都不算特别出色，可是组合起来就是能让人觉得温暖和宁静。

「你这么小就会开车了啊。」她被他盯得有些不好意思，略带羞涩地避开目光，长长的睫毛遮住了眼帘，轻声道。他这才发觉自己的失态，赶紧扭过头去，脸上也像发了烧：「啊……我、我爸是开车的，我早就学会了。」早就想好了这个回答，可是竟然也会结巴起来。

「光学会不行，没驾驶证不能开车哦。」

「有的有的，刚十八岁我就考了证。」他赶紧道。

「嗯。」

一时间无话，他不敢看她，喝完了水，他站起身来，笑道：「你的电脑呢？

你不是说在打钱吗？」

「哦，在那间房。」她转过身去带着他走向里间，和客厅也是一样的布置，靠着门边一台电脑正在开着，绿色头发的精灵女猎人正坐在厄运之槌的门口，只是现在她的身上已经是华丽的巨龙追猎者套装了。

「怎么样，现在打大树还慢吗？」

「不慢不慢！」她开心地笑道：「现在一个小时能刷六次了，他们最快的都只能四次，都羡慕死我了。」「呵呵，那就好。上次那本屠龙纲要卖掉了吧？」他故意问道。

「嗯！真的卖了五千个金币呢！幸亏听了你的话没有降价。」她更开心了，清亮的眼睛笑得弯了起来，荡漾着喜悦的波纹。

其实那本书是他用小号买的。挂在拍卖行一个星期以后她觉得卖不出去，想降价，被他制止了，然后他就在第二天上了小号买下那本书，就像以前悄悄地买她挂在拍卖行的那些无人问津的矿石、垃圾装备或者魔光碎片之类的东西一样。

他这次没敢贪看她，而是转头看着她的电脑：「嗯，那就好，那你这个月工资不少吧。」「嗯！我这个月发了两千零一点呢！」

「哦？这么多？」

「真的要谢谢你呀！你看，那本书就是两百多，然后还有两件紫装备，都卖了一千金币，加起来也有一百块了，还有……」那些都是我买下来的啊，傻瓜。但是他还是很开心地看着她，觉得她开心自己就开心。

「我说的没错吧，要是那次你没来我一起打那个大ＢＯＳＳ，肯定挣不到这么多钱。」「是啊是啊，别人也多打了很多金币，老板也多挣了很多钱呢，他现在每天比我还积极，叫我来找你玩。」自己的价值终于得到了别人的肯定，他感到无比的满足。她笑着坐回自己的座位：「我把这一遍打完了，再陪你出去玩。」「好。」「坐啊。」她熟练地操作着电脑，修长的手指在键盘上飞舞。

「没事，我站会，刚才一直在开车，腰都酸了。」他斜倚在她电脑旁边的木架上，微笑着看着她的侧脸。

「真不好意思……你帮我那么多忙，还要你这么远跑来找我。」「说哪里话。对了，怎么就你一个人在？」「放假了啊。谁愿意来。」

「平时人挺多吧。你们老板呢，让你一个人在，他放心吗？」「都认识，没什么不放心的。平时很热闹的，每班有二十多个人呢，换班的时候人更多。」「这么多人？这么小的房间？」他有些吃惊地站直了身子，再次扫视了一眼房间，一房一厅坐二十个人，实在是太拥挤了。

「挺好的啊，就是夏天很热。」她微笑着结束了游戏，关掉电脑站了起来：

「我们出去吧。」

「嗯。有空调吗？」他跟在她身后走向门口，微微有些叹息。狭小的房间，不流通的空气，这么多人的体温加上二十台电脑的发热，可以想象夏天的光景。

「空调老是坏。」他们出了门，她带上房门，仔细地检查了一下门有没有锁好。

「那谁受得了啊？老板是不是太抠门了，虐待你们？」「习惯了。老板挺好的，他也不容易，比我们都辛苦得多。他开个这个工作室，附近没上学的小混混什么的都来上班了，按时有饭吃，有游戏玩，每个月还有千把块钱……附近的治安都好了很多呢。热一点也不算什么，毕竟是第一年，老板说了明年会改善。」「呵呵，老板能赚钱嘛。」他们走出楼门，她笑道：「你开车，那我的自行车怎么办？」「放后备箱！」他笑着走到自己的宝马后面，拉起后备箱盖，看到她从楼门边推出一辆旧自行车来，赶紧迎上前去：「我来。」他赶紧接过那辆沉重的老式男用自行车，虽然看起来就像是古董，但是被细心地擦得铮亮。将车在后备箱内放好，箱盖是关不上了，他搓了搓手：「就这样放着吧。」回过头在上午的阳光下看着她微红的脸，笑道：「你们老板赚了钱，是骑车还是开车？」她微笑着，表情似乎有些难过：「其实……老板好像也没赚什么钱。上次我们封了一批号，老板损失挺大，你知道的……那天晚上下班的时候我听见老板的女朋友一个人坐在这个院子里哭。」「哦。」他打开车门，对她弯腰做出请的手势：「请坐，我的女士。」她扑哧一声笑出了声，红着脸坐进车里。他看着她坐好，才钻进驾驶座，发动了汽车。

「有什么地方好玩的呢？」等驶出大院，穿过狭窄的小巷回到大路上，他看着后视镜里她的俏脸问道。

「我们这个小地方……没什么好玩的。」她有些不好意思。

「那……」他顿了顿，试探着问道：「那陪我去省城玩好吗？」「啊？」她又一次睁大了清亮的眼睛，看着他，呆呆地想了一会，突然用力摇了摇头：「不、别去了，太远了。」第一次，太唐突了。他赶紧笑道：「没关系，不去，我随口说说的。」「我知道有个公园有游乐场。去看看好不好？」她有些不好意思，赶紧道。

「好，怎么走？」去过美国的迪斯尼以后，他觉得国内的游乐场都是渣，但是他还是开心地笑着问道。

「这边。」

穿过几个街口，在一个残破的公园门口她叫他停下，朝公园里仔细看了看，低下头来：「好像关门了。」「哦？」

「我去问问。」她下了车，走到公园门口边的一家小店，问了店主几句。他也下了车，站在车门边注视着她。

很快她就回来了，满脸写着失望：「对不起……真的关门了。」「没事，为什么关门啊？」「好像是开不下去，倒闭了。」她歉疚地看着他：「怎么办？」「没别的地方玩了么？」「真的没有了……我们这地方很穷。」她突然又微红了脸：「晚上才有电影看。」她说的不错，这个县确实在他去过的县城中算是比较破败的。想了想，他转过头对上她清澈的带着歉意的目光，笑道：「那有什么地方风景好的？我带你兜风吧。」「下面有个湖，还可以……不过挺远的。」

「我们有车呢。」

「坐车也要两个小时呢。在一个乡。」

「没事，我车好。」

「路不好……十点多了，要不，等会我请你吃了中午饭再去？」「好，那先在城里逛逛吧？」「嗯。」

０７

「我想买一盒冻疮膏。」虽然是个穷地方，国庆的街上还是很热闹，开着车缓缓驶过一条熙熙攘攘的大街，他明白这条街大概是这个县的商业中心。

「嗯。天还不冷，就要买冻疮膏了？你手上好像没事啊。」他放缓车速，回头看了她得手一眼，洁白细腻。

「给我妈妈买的，我妈妈在一家餐馆打工，洗碗……手老是浸在冷水里，已经开始裂口了。」她正在向车窗外张望，突然欢笑道：「就是这里。」「可以随地停车吗？」虽然看到有车停在远处，他还是问了一句。

「不知道……好像可以吧？」

「嗯。」

这是一家专门卖女性护肤品的小店，陪着她走进狭窄的店面看了看货架，都是些闻所未闻的牌子……他随意瞄了一眼标价，无法想象的便宜。

冻疮膏……以前他也偶尔陪女人们买过化妆品，所以他习惯性的帮她寻找起来。终于在一个标着「高档精品」的橱窗里看到了一个似乎听说过的牌子，有一盒护手霜似乎不错。

「看看这个？」他回头看见了她，招呼道。

「什么？」

「你不是要买护手霜吗？」他拿起那瓶护手霜看了看，标价刚过一百块，挺便宜的，他的女人们不会用这种档次的东西。不过她的收入比较低，应该可以接受吧？

「这么贵。」她的眼睛又睁大了，有些奇怪地看着他：「这是高档化妆品，我们用不起，我买瓶冻疮膏就行啦。」她举起手中的一只粗糙的小瓷瓶，连外包装都没有。他几乎脱口而出要买一套化妆品送给她，硬生生吞了回去。他现在在扮演一个普通大学生呢……

「才八块钱？有用么？」看着她付了钱，走向门外的时候他悄悄的问道。

「我妈一直擦这个，能好点。」她笑道。

「嗯……」回到车里，他又发动了汽车：「还有什么要买的吗？」「真不好意思，本来该陪你玩的，现在搞得要你陪我逛街……」她又不好意思地微笑起来。

「哪里，我很开心。挺热闹的。」他回过头看着身边的她，真诚地回应了一个微笑。

「那……再陪我给我爸爸买个暖水袋，好不好？」她歉疚地抬起清亮的眼睛看着他。

「好啊。你说你爸爸身体不好，不要紧吧？」

「没什么事，就是天冷了就咳嗽……抱个暖水袋在怀里会好点。」「嗯。在哪里买？」他一时有些惭愧，想到了自己的父母。虽然家里生活优裕，但是他父母也需要他的关心吧？她比自己小三岁，就这么懂事了……他想起来自己就会找父母要钱……

「在另外一条街，我教你走。」

「你早就找好了地方啊。」他微笑着照她指的方向开去。

「嗯……早就看好了，准备好这个月一发工资就买呢，呵呵。」「你真有心。」

「你别夸我啦……我都帮不了我爸爸妈妈什么忙……」他想着自己的父母，没有再答话，沉默起来。良久，她有些紧张地低声道：

「对不起，不该让你陪我来的，让你不开心了。」「啊？哦，我没有不开心，是想到了我自己的爸爸妈妈……长这么大我都没有给他们买过一次东西。你比我小三岁，就会用自己挣的钱孝敬父母了。唉。」「才不是呢，你在念书嘛，等你以后大学毕业了，挣的钱肯定比我多很多，那才能真正孝敬爸爸妈妈呢。」

「哈哈……好了，你有这份心嘛。我以后也要对爸爸妈妈好一点。到了，是这吧？」

「嗯。」

买好了东西，她带着他找了一家小饭馆吃午饭。对他来说这一切都很新鲜，加上和她一起的开心使得一点点关于这种小馆子的味道以及卫生的担忧都抛到脑后。而她有些紧张，「第一次和男孩子在外面吃饭」——虽然她自己几乎从没在外面吃过饭——带来的是自然的羞涩感，让她在整个午餐过程中一直深深地低着头，没敢看他一眼。

两个人静静地没说什么话，他有些疑惑，一边偷偷看她，一边想，自己个子挺高，长得也不丑。相对她来说应当算是有知识而且自信的，为什么她不看我？

所谓的本县特产吃在嘴里有些味同嚼蜡。吃完饭结账，他还是试探着想自己买单，被她坚决地制止了。那清澈的眼睛微笑着，这么久终于再一次直视他：

「说好了我请你的嘛。」

他笑着不再坚持，看着她去老板那付钱——这种档次的小店是没有专门的服务员的。结果，好像为了什么和老板起了些争执。

他赶紧走过去，就听见她涨红了白皙的脸，话音还是那么柔软，但这次柔软中却带着一丝愠怒：「就两块钱，算个整数也不行？」「怎么啦？」他赶紧问道。

「我们吃了三十二块，我说算三十块他也不肯。」她的语气里隐隐有一丝心疼。他有些惭愧，他知道这是她最少大半天的辛苦工作；又有些疑惑，他无论买什么都没还过价，从来都只会说「不用找了。」为了两块钱在这里争论，这是他没见过的场景，但他知道她很节俭，今天这种数目的花费恐怕是她少有的大额支出。他不知道怎么应付，只能结结巴巴地帮腔道：「哎呀，就两块钱，算个整数吧……」

有点丢人，他想。老板终于不耐烦地让步了，毕竟中午正是饭点，还有其他的客人要招呼。

「行啦行啦！真是的，本来就赚不到什么钱。」老板哭丧着脸转过头去。他一边和她赶紧走出小饭馆，一边想诅咒这个老板这种态度不如早点倒闭，却又清楚地听到老板在身后嘟哝道：「开这么好的车，让女朋友结账不说还连两块钱都要争，真是越有钱，越抠门……」

老板看到他停在小饭馆门口的宝马了，这种小县城的确很少见到这种档次的车。他转过头去想说两句什么，就看到她的脸一片绯红。

他马上明白了为什么。女朋友？他还真没把她和这个词联系起来过。在他的词汇表里，这个词以前代表的是美艳，性感，欲望，金钱的俘虏……说不清自己到底是忘了还是根本就不知道这个词本来的含义。

他也顿时有些从没有过的异样情绪浮上心头，期期艾艾地笑道：「就两块，不用生气啦，不肯就不肯嘛……我帮你多挖块奥术水晶就行啦。」她的心情马上好了起来：「哎，总是给我东西，真的很不好意思。不过一块奥术水晶现在值不了两块钱啦。」

「怎么？」奥术水晶应该涨了点价才对，因为越来越多的公会开始挑战大副本了。

「老板说现在金币降价了，近期工资可能要调整了。」这个他无能为力。他知道这是实话，因为他现在买金币只用花四毛了。他们对视了一眼，又同时避开目光。他打开车门请她上了车，她继续微笑着：「不过老外好像也过节了，昨天放在拍卖行的东西今天早上看还没卖呢。」

他马上想起来今天老早出门，没上游戏，以前他每天上线第一件事都是去拍卖行看她卖的东西然后用小号买下来。晚上回去再买吧，他讪讪地笑道：「老外又不过中国的国庆……可能是碰巧。」

「嗯。对了，我的东西好像特别好卖。很多人卖的比我便宜，结果我的卖光了他们的还在那。……我的东西好像总是同一个人买的，我每次查都不在……有一次看到他好像就一级……一级的人怎么会那么有钱？」「不知道，可能是什么工会的会长的小号吧，给公会收购物资的。」他不敢看她，但是能感觉到她清澈的目光在自己的脸上游走，像是在找寻答案。

他越发心慌起来：「你说的那个湖，怎么走？」幸好她没有深究，而是把注意力拉了回来：「哎呀……我也不知道路……我就去过一次，还是坐客车去的……对了，那个路口往左走，应该可以看到去那的车，跟着它走就行，就在半路上。」

「好。」他暗自庆幸，发动了汽车。

０８

那个湖没什么特别，但算得上山清水秀。一下午他都在想如果让她做自己的女朋友会怎样。她则很开心，不停地跑来跑去，偶尔静下来，就听他从漓江说到莱茵河，从黄山讲到落基山。那清澈的眼睛时不时地睁得圆圆的，里面装满了向往。

要是做了我的女朋友，我一定带你去玩。他想，可是，不用钱怎么追求一个女孩子，他完全没有头绪。现在大概还不行，毕竟是第一次见面，他还没有鲁莽到那样的地步。慢慢来吧，反正他们之间现在有艾泽拉斯世界这么一条最紧密的纽带。

等他送她回家的时候，太阳已经快要落下地平线了。汽车缓缓驶过县城通向省城的国道，路边的田野已经收获完毕。田间地头堆着秸秆，偶尔有一堆正在燃烧，蓝色的轻烟冉冉地融入暮霭。

早知道这样，应该开巡洋舰来的。他想。走了一段，在她的指引下从大路上插到了一条小路，宝马在崎岖的碎石路上有些颠簸，有两次还差点陷进泥坑里。

幸好从大路下来后并没有走太远。碎石路顺着一条清浅的小河走了一小段，就看到一座不知道什么年代建起的石桥，桥后是一串蜿蜒的小山。山上的树林在这秋日的黄昏里如同一片燃烧的晚霞，在小河和小山之间是一个宁静的小村，红瓦白墙间正在袅袅地升起炊烟。开着车小心翼翼地驶过小桥，听到孩子们的嬉闹声夹着几声狗吠。虽然已经是秋天，但还是有几个顽皮的孩子在小河里戏水。

时不时有红叶飘过他的车窗，让他想起了和她初识的地方。小河，红叶，夕阳……几只归巢的鸟儿飞鸣着投入树梢，反而勾勒出一片祥和。汽车驶入村口，在一栋平房面前停下。

「就是这？」他打量着这栋黑洞洞的房子，好像没人在家。和村里的其它房子比起来，这一栋显得有些格格不入，是他在这个村里仅见的只有一层的平房。

楼顶上还竖着一些钢筋和墙基，似乎是准备要继续扩建的，也只有这栋房子的外墙还没有粉刷，看得出来下半截是红砖，上半截是青砖。

他们在碎砖垒成的半人高的院墙外下了车，她随手推开树枝编成的院门，带着他走进小院。不像别的院子里基本都铺上了水泥，这里只是用鹅卵石从院门到屋门铺了一条小路。院角里种着几从他不认识的蔬菜，或许他知道它们在餐桌上叫什么。

「怎么没锁门啊。」他踩着鹅卵石跟着她走向屋子，好奇地问道。

「就几棵菜，没人偷的。」她不好意思地笑了，轻声道。

「哦。」他好奇地打量着第一次接触的新环境：「新盖的房子？」「不是啊，我上小学的时候就盖了。」她打开了屋门：「进来坐坐吧。」「哦，那怎么没装修啊。」他的词典里没有「粉刷」这个词。

她摇了摇头，打开了灯，昏黄的灯光照亮了暗淡的屋子。他马上反应过来：

「对不起。」

「条件不好，你别见怪。」她的语气依旧柔和，大概是已经习惯了这样的反应。

「哪里，哪里……」他平时的自信和口才消失得无影无踪，完全不知道怎么接话了。

她轻轻地笑了一声，从屋角搬出一张旧木椅：「坐吧，我去给你倒水。」「我自己来我自己来。」他赶紧接过椅子。她还是在轻轻地笑着：「坐吧，你是客人嘛。」

他只好坐了下来，椅子似乎有一条腿比较短，也可能是地面不平，他调整了一会才坐稳。看着她走进后面，他才收回目光，打量着堂屋里的一切。四壁和地面都是刷的水泥，有些灰沙已经开始剥落下来。堂屋正中摆着一张方桌，除此之外就只有正对着大门的墙边放着一张陈旧的长桌，不知道是什么年代的家具。长桌很高，上面摆着一只香炉，香炉上面的墙上则贴着一张大红纸，已经被香炉里的烟雾熏得有些发黑了，上面隐约可见「天地国亲师」「某氏堂上宗祖」这样的字迹。

屋角里堆着一大堆不知道是什么粮食的秸秆，除此之外堂屋里就再没有别的东西了。灯光很昏暗，显得堂屋很大，他知道她家里困难，如今的年代，除非是实在没办法，肯定不会让独生女儿考上了大学却不能念的。但是他从没想过真正的贫穷会是这个样子。

「喝点水吧。」她捧着一只旧瓷杯从堂屋后面走了出来，笑盈盈地站到他面前。

「我不渴，你喝吧。」他赶紧站起来。

「你怎么突然这么客气呀。」她还是笑盈盈地：「喝口水，也算是来我家一次。」

「呵呵。」他不好意思地打着哈哈，伸出双手接过了水杯。她清澈的眸子在昏黄的灯光下还是显得温柔和宁静。他也没看水杯里的水，仰起头来就喝了一大口，马上一口吐了出来。

「哎呀。小心，还说不渴，烫了没？」

她关切的声音让疼痛马上消失得无影无踪，他赶紧笑道：「没事没事，喝急了。这是什么？」他低下头仔细看了看杯子，黄褐色的茶水底下沉淀着一团黑色叶子。

「糖茶啊。」她有些奇怪：「怎么啦？」

糖茶？他再次端起杯子，轻轻地抿了一口。甜得发腻，的确有一点茶叶的苦味，但是完全没有茶叶的清香。

「哦，真甜，好喝。」他笑着端起茶杯，小口喝了起来。

「这是我爸过年的时候称的二两好茶叶泡的呢。」看到他说好喝，她也很开心：「我爸有客人来了招待客人的。」

过年？这都年底了。放了快一年，难怪……她也不好意思的笑了：「不过我家平时也没什么人来。」

「那正好该我享用了，哈哈。」对环境熟悉了一点，他也恢复了一些平时的自然。

「那就坐着慢慢喝啊，别站着。」

「嗯，你也坐吧。」

她又从里屋搬出了一张方凳，坐在他的身边。他一边喝，一边笑着问道：

「你爸妈呢？」

「我妈在县里酒店打工呢，现在过节生意好，要半夜才下班。我爸出去收黄豆了。」

「你爸不是身体不好吗？」

「是啊，所以做不了地，只能去收点五谷，挣点零钱。」「这么晚……」

「这两天隔壁村收豆，平时都挺早的。」

「哦。」这是一个收获的季节，正是农人们繁忙的时刻。

「我说我现在能挣钱了，叫他别做了，可就是闲不住。我和我妈说打算明年叫他一定别做了。」她一只手托着腮，微微歪着头，眨了眨眼睛：「可能是我打工还没几个月，他还是不放心。」

「哦，你平时这个时候还没下班吧？」

「是啊。」

「我看你上班的地方离这挺远的，有五公里吧？」「十二里。」

「晚上一个人进出？」

「没事的，我们村里还有两个女孩子也在那打金币，我们上下班都是一起进出的。」她马上就明白了他的担心。

「那就好。今天怎么没见她们？」

「今天放假啊。她们玩去了。」

「哦……」

窗外的夜色已经沉了下来，两个人有一搭没一搭地聊了会天。过了一会，她接过杯子：「我再给你倒一杯。」

「不用啦不用啦，够了，你休息一会吧。」

「那我做饭给你吃吧，没什么好菜，别嫌弃。」「也不用也不用！」他赶紧道，心里有些过意不去。

「那怎么行，都快八点了，你不饿吗？」

「啊？八点了。」和她在一起，时间不知不觉就溜走了。

「是啊，八点了，——你晚上还要回省城？」

「我开车，没事。」

「那也晚了……」

「嗯，我得走了，谢谢你。」虽然有些不舍得，但他知道到了该告辞的时候了。

「都怪我，都忘了，该早点去做饭的。」她的脸在昏暗的灯光下涨的通红。

他赶紧道：「哎呀，没事啦，我真的不饿，中午那个鱼好吃，我吃的太饱了。」「哦，那你快回去吧。」她这才平静了一点。

她送他走出院门，看着他钻进了汽车：「开车小心，我们这里路不好，又没路灯，过桥的时候慢点。」

「我知道，没事，你回去吧。吃了饭早点休息。」「嗯，还早，我还剥会豆。」

「啊？」

「我爸昨天收的豆，我晚上把它剥出来，明天拿去晒干。」他想起了堂屋角落那一大堆豆子，有些吃惊，那似乎太多了。强忍着留下来和她一起剥豆的冲动，他的汽车缓缓开动了：「回去吧，别太累了。下次放假我再来找你玩，好吗？」

「……好。」有些迟疑与羞涩，但还是轻快地答应了。他笑着挥了挥手，驶入了沉沉的夜幕。倒视镜里她还站在昏暗的小院门口，依稀看得见她白色的身影一直在目送着他。

汽车飞驰在回省城的高速公路上，初冬的夜风有了冷冽，但是他的心却是火热而躁动的。他之前担心的所有问题都已经烟消云散。她漂亮吗？跟他以前的一些女朋友比起来，算不上出色，但是她不一样，真的不一样。她的眼睛是那么清澈，到现在还在他的脑海里闪耀着明净的光彩。

就是太穷了……可是穷怕什么，如果能当我的女朋友，就可以跟「穷」字说拜拜了。他想，要不要告诉她自己的富有呢。要是能给她一点钱，她家的境况就会不一样吧？

不……不，先不要说，不要说。每个女人都是为了自己的钱，告诉她以后她会不会也这样？会不会眼睛里不再有他这个人，只有他口袋里的一叠叠钞票？

他不希望这样。和她在一起的感觉，是和她们在一起的感觉完全不同的。单纯，快乐。他的内心深处不由得开始害怕，害怕失去这种单纯的快乐。

不要说，先不要说，要是以后能在一起再说。他本能地开始呵护这份情感。

全文共168548字节